公文文號：1103010285

主旨：轉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以下簡稱指揮中心）函頒國際港埠入境人員之COVID-19抗原快篩措施，自110年10月4日零時起，由檢疫期間第10至12天調整至檢疫期滿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第6至7天執行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35衛生組長 涂韋伯 送陳/會 110/10/25 15:13:26

擬辦：上網公告週知。

2.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31學務主任 吳淑珍 送陳/會 110/10/25 17:51:01

擬辦：上網公告週知。

3.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11秘書 林芸欣 送陳/會 110/10/26 13:54:38

擬辦：上網公告週知。

4.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10校長 林湧順 決行 110/10/26 15:59:39

如擬

裝 訂 線